

浙江省农业经济学会文件

浙农经学会〔2023〕 1 号

关于召开“千万工程”20 周年学术研讨会 暨省农业经济学会 2023 年年会的预备通知

省农业经济学会常务理事、理事、会员，有关高校和科研机构，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农办、农业农村局、渔业主管局：

经研究，拟于 2023 年 11 月召开“千万工程”20 周年学术研讨会暨省农业经济学会 2023 年年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主题

探讨交流我省部署“千万工程”20 年来，从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引领起步，到“千村精品、万村美丽”深化提升，再到“千村引领、万村振兴、全域共富、城乡和美”迭代升级的过程中，所获得的理论创新、大胆实践和经验启示等。

二、参会人员

省农业经济学会常务理事、理事，以文参会作者。

三、征文要求

为提升研讨会学术研究水平，此次研讨会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文。围绕会议主题，参会论文选题可参考但不限于以下题目：

1.浙江“千万工程”20年实践中蕴含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。

2.浙江“千万工程”20年理论创新、实践探索与制度成果研究。

3.浙江“千万工程”20年的伟大成就与经验启示研究。

4.“千万工程”的巨大成功与深远意义研究。

5.“千万工程”蕴含的科学思想与方法研究。

6.“千万工程”蕴含的乡村逻辑研究。

7.“千万工程”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探索与实践研究。

8.“千万工程”推进中国式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的探索与实践研究。

9.“千万工程”推进城乡融合的探索与实践研究。

10.“千万工程”推动共同富裕的探索与实践研究。

11.“千万工程”赋能乡村文明传承的探索与实践研究。

12.“千万工程”促进“两山”转化的探索与实践研究。

应征论文要求主题鲜明、内容翔实、观点准确、学术规

范，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，且为原创、未在国内
外公开发表，字数控制在 8000 字以内。学会将组织专家对
提交的论文进行初步筛选，入选论文者可应邀参加研讨会
(原则上一文一人)， 参会论文可参加省农业经济学会年度
优秀论文评选。特别优秀的论文，我们将呈送省领导参阅。

征文时间截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，应征论文以电子
稿形式提交(务必注明第一作者的工作单位、职务、通讯地
址、手机号码、电子邮箱等)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联系人：省委农办秘书处何斐，电话：0571-87053286，
邮箱：z87053262@163.com；浙江大学中国农村发展研究院
胡伟斌，电话：0571-88981520 ，邮箱：winsbon@zju.edu.cn。

会议具体议程及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 
浙江省农业经济学会 浙江大学中国农村发展研究院
2023 年 9 月 15 日